

第1章

色彩构成概述

学习目标

通过本章的学习,循序渐进地从构成的概念、色彩构成的概念逐步引申出设计色彩构成的含义及应用范围,使初学者能对艺术设计色彩构成的含义及应用有一个不断认识和理解的过程,为以后的学习打好基础。

学习重点

本章是全书的基础。通过本章的学习,对学生能起到一定的指导作用。本章应重点掌握构成的概念、分类与作用,进而了解色彩构成和艺术设计色彩构成的含义与作用,并熟练掌握其基本概念与发展趋势。

1.1 构成的基本知识

1.1.1 构成的起源

“构成”一词的最早提出有两种说法:一种是来源于20世纪初抽象美术的“构成主义(Constructivism)”“构成派”“构成艺术”。他们首先从雕塑中提出新概念——“构成”,进而引申到立体主义的拼贴,再转化成三度的抽象构成。前者以俄国构成主义的奠基者塔特林和罗德琴柯为先驱,后者以毕加索为主(图1-1~图1-7)。另一种是德国包豪斯学院中GES TALTUNG的译词语汇“构成”(图1-8和图1-9)。包豪斯学院的基础教育深受新艺术运动的影响,接受了数位被公认为是当时艺术大师的人物。他们强调现代设计精神,不延续传统美术和美术教育方法——具象性再现,即真实描绘对象,取而代之用非具象形态和抽象性思维,将形体分解后再进行构成,并非常注重材料质感的对比作用,以体现新的造型效果。包豪斯学院将其前所未有的造型试验方法引进教学中,使性情各异、颇具才华的学生产生了不同的反响,让他们的技术活动适合他们的个性,从而把学生从传统的美学意识中彻底解放出来,使其建立新观念,激发灵感,培养创造力。包豪斯学院教学的目的就是要培养有创造性的人才,其实,这也是当今艺术设计院校所追求的目标。当时公认的有影响的大师有康定斯基、克利等(图1-10~图1-17)。

从一定意义上讲,“构成”在我国能追溯到原始社会的彩陶文化中的彩色图形以及被公认为代表中国的龙、凤、麒麟瑞兽等文化,只不过当时不叫作“构成”。但一般认为,在中国这种“构成”设计意识早已出现,并直接应用于创作中。当时的彩陶图案以其结构严谨、色彩对比强调为主,而中国的瑞兽则是把各种动物分解开,又重新组合成活生生的瑞兽形象,在人们心目中尤其在中国人心中形成不可磨灭的“神”。这种构成设计意识的真谛

在中国得到了充分的体现（龙是由蛇身为主体，接受了兽类的四脚、马的头、鬣的尾、鱼的鳞和须、鹿的角、狗的爪；凤则是鸿前麟后、蛇颈鱼尾、鹤颡鸳腮、龙纹龟背、燕颌鸡喙、五色兼具）（图 1-18 ~ 图 1-25）。



图 1-1 俄国构成主义的奠基者塔特林的作品（一）



图 1-2 俄国构成主义的奠基者塔特林的作品（二）



图 1-3 俄国构成主义的奠基者罗德琴柯的作品（一）



图 1-4 俄国构成主义的奠基者罗德琴柯的作品（二）



图 1-5 大师毕加索的作品（一）《格尔尼卡》



图 1-6 大师毕加索的作品（二）



图 1-7 大师毕加索的作品（三）



图 1-8 包豪斯学院的作品（一）



图 1-9 包豪斯学院的作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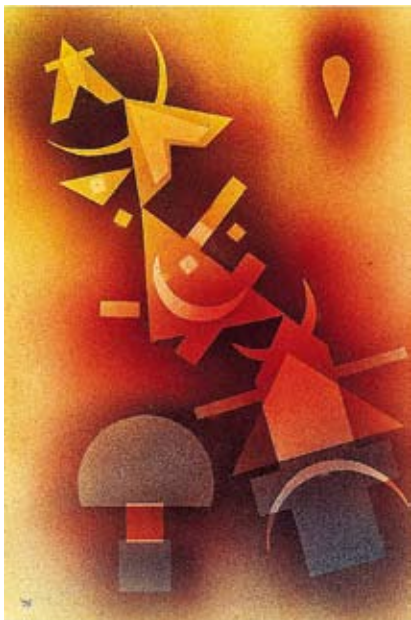


图 1-10 康定斯基的作品（一）



图 1-11 康定斯基的作品（二）



图 1-12 康定斯基的作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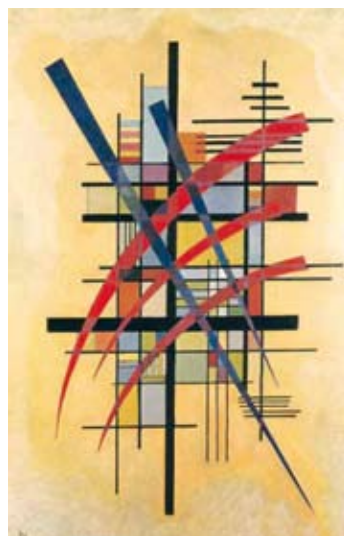


图 1-13 康定斯基的作品（四）



图 1-14 克利的作品（一）



图 1-15 克利的作品（二）



图 1-16 克利的作品 (三)



图 1-17 克利的作品 (四)



图 1-18 原始社会的彩陶文化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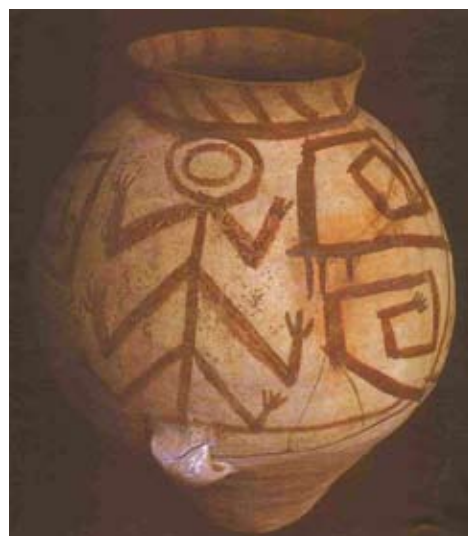


图 1-19 原始社会的彩陶文化 (二)



图 1-20 中国的瑞兽龙文化 (一)



图 1-21 中国的瑞兽龙文化 (二)



图 1-22 中国的瑞兽凤文化（一）



图 1-23 中国的瑞兽凤文化（二）



图 1-24 中国的瑞兽麒麟文化（一）



图 1-25 中国的瑞兽麒麟文化（二）

1.1.2 构成的含义与目的

“构成”引入中国已有二十多年的历史了。作为设计的基础课,它经历了一个人们对其由陌生、排斥,到熟悉、接纳的艰难过程。目前,它已成为各艺术院校设计基础课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以此培养出很多思维活跃、技术高超的专业设计人才。

随着社会的进步,“构成”作为现代视觉传达的基础理论,在现代经济社会和未来社会中必将受到更广泛的欢迎,其含义也越来越丰富。因此,可以把构成理解为一种美的关系的形成。对组合关系的认识、把握、创造以及对色彩、空间的美的搭配是构成的关键。事实上,在生活的环境中,无论是宏观方面还是微观方面,处处都能体现出这种美的组合关系、美的秩序关系、美的逻辑关系。把这些关系再重新打散并组合成有特定目的性的新的关系,就是“构成”。所以可以把“构成”理解为“组装”,即把“构成”中的诸要素像机器零件一样按照美的形式法则和特定目的性的原则进行组装,形成一种新的适合审美需要的关系。

“构成”是并列于造型艺术和设计实用技术的一门学科,它以提高人们的审美感、发挥个性为目的,并用于传授设计方法和制作技术。其教学内容不是延续传统设计意识,而是基于新理论基础。其教学目的是培养学生的分析能力和综合思维能力,使思维技巧更丰富,视野更开阔,想象力更超前。因此,对形与色的造型语言、造型方法、造型心理效应的研究极为重要。通过教学,让学生能够亲身去体验,在实践过程中去思考,培养学生新的美感鉴赏力与创造力,为未来的各个造型专业输送具有计划性、发展性、持续性和创造性的人才(图 1-26 ~ 图 1-30)。

1.1.3 构成的分类

“构成”应用于设计艺术的各个领域。一般认为,构成分为平面构成、色彩构成和立体构成三种,共同称为三大构成,它们所研究的角度不同,但相互联系、互为补充,并共同为设计服务(图 1-31 ~ 图 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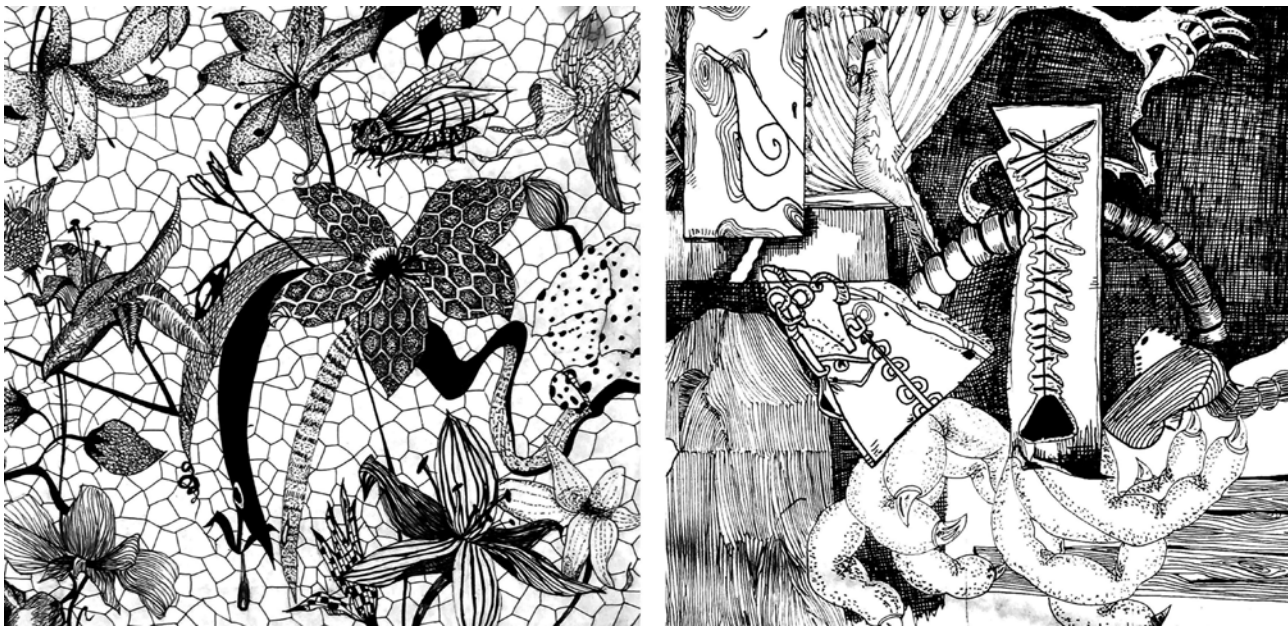


图 1-26 学生作业(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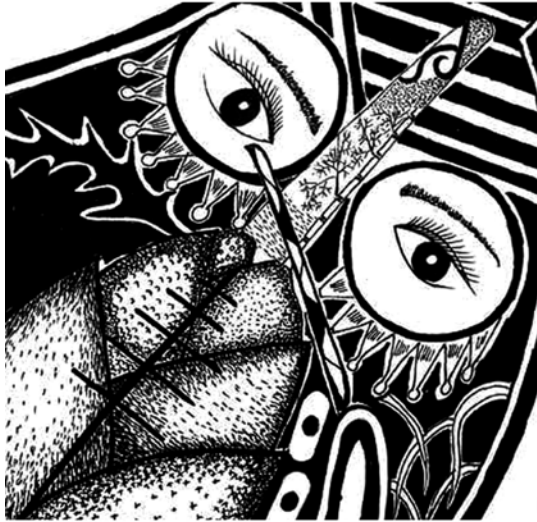


图 1-27 学生作业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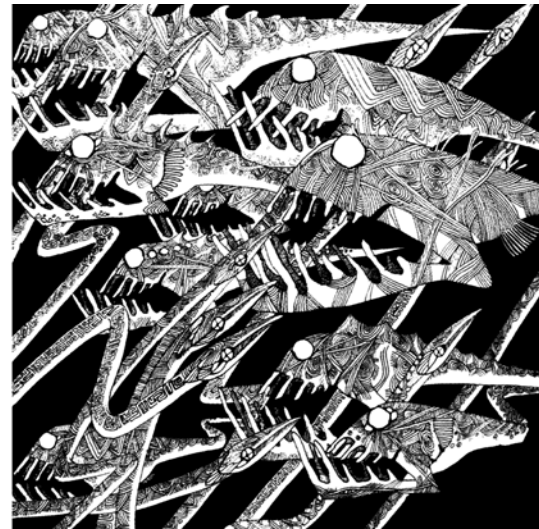


图 1-28 学生作业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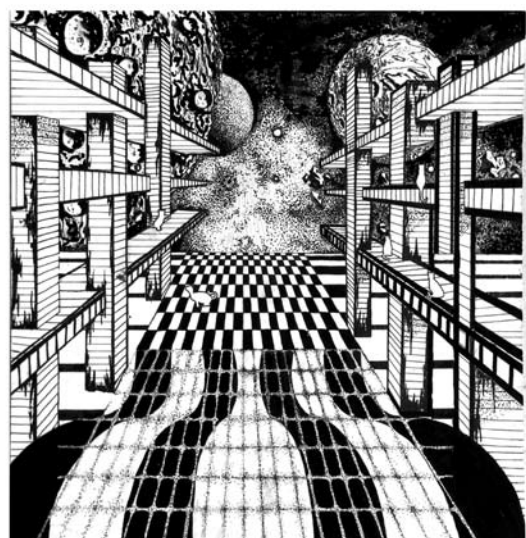


图 1-29 学生作业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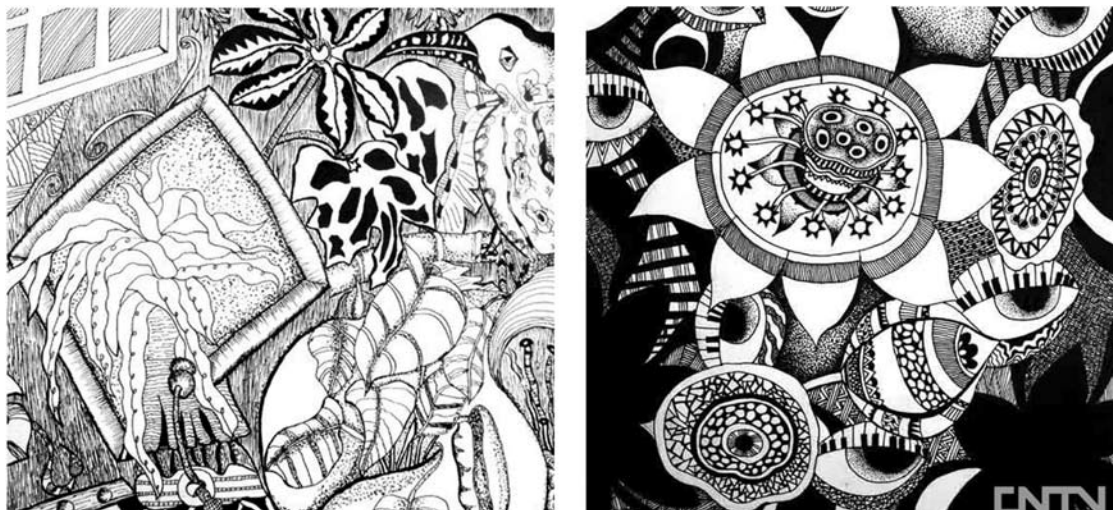


图 1-30 学生作业（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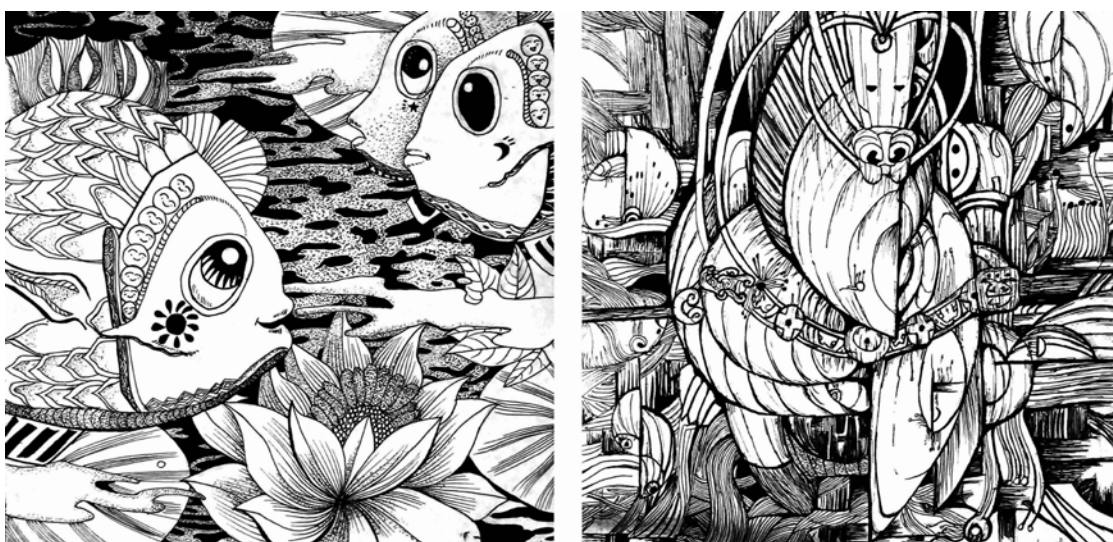


图 1-31 平面构成作品（一）（学生作业）



图 1-32 平面构成作品（二）（学生作业）



图 1-33 平面构成作品（三）（学生作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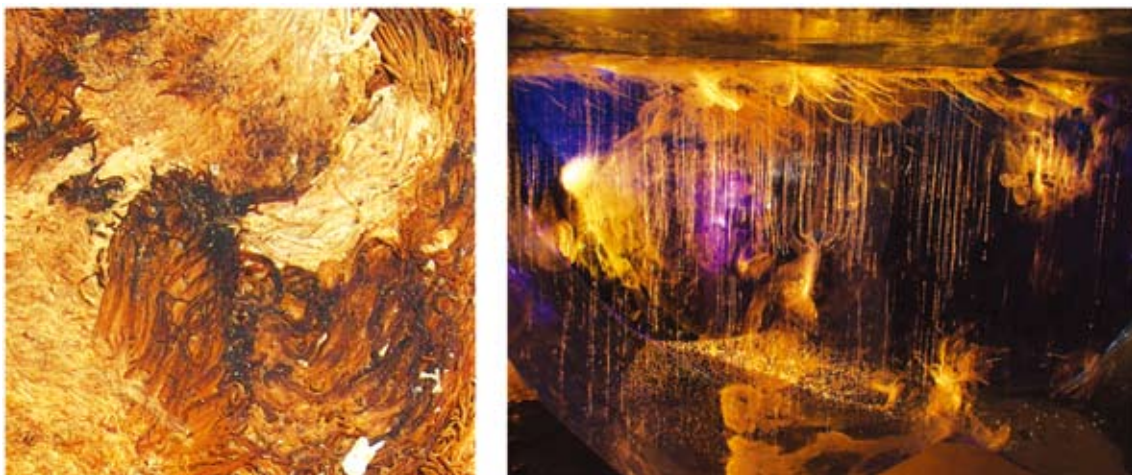


图 1-34 色彩构成作品（一）



图 1-35 色彩构成作品（二）